

《天籁纸鸢》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天籁纸鸢》

13位ISBN编号：9787538728262

10位ISBN编号：7538728260

出版时间：2009年11月

出版社：时代文艺出版社

作者：天籁纸鸢

页数：385页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天籁纸鸢》

内容概要

宣传语

此文一出，谁与争锋！

天籁纸鸢首部DM作品首次正式登陆地球

引爆“纸团”命中萌点

17P，慎入

风际纸鸢那解久，闲听天籁静看云。

随书附赠超萌手绘海报

重点关注：

天籁纸鸢是一直雄踞晋江榜首的耽美作家，作品很多，流传甚广，文章风格统一。表现为让你虐心虐肺，开始搞笑，后面虐，笑着哭，哭着笑，人称“纸变态”。

《天籁纸鸢》以古代架空为背景，主角颠覆一般古代小说形象。开篇走的黑色幽默路线，新颖独特。首先从主角主角复语欢的一大堆妻妾说起，这堆小老婆各有各的毛病，让人无法忍受，于是复语欢不断的取妾。

关于天籁纸鸢

我们管这只性别不明（现在已经明了）的东西叫纸变态。

可是这只东西确实是我的心头大爱……恨得牙痒痒。

在纸大的文章里，永远不要预测结局，因为你永远不会知道他思维的变换速度是你翻书速度的几倍。

最擅长的是：

A小受性子很讨打。很会骂人，骂得很爽。性格伪白痴。

B能写小学生作文写到让你哭死，再用很正经的话让你笑晕过去。

C擅长遍身游戏，原来身边的xxx竟然就是华丽完美霹雳无敌的小攻yyy！！

这变态说她的文都是是轻松搞笑……轻松时我是能笑到爆，他一正经就开始虐，眼泪成河啊。

内容简介

大庆年间，民间流传着那么一句话：北是京都，西占乾坤，东南晨耀，合而大庆。即指京都长安是皇帝长清的地盘，天地教雄霸西方沙土，晨耀山庄并吞东南两地。

身为大庆子民，你若说你没听过晨耀庄主复正茂的名字，别人只会说你孤陋寡闻，但你若说你不知道复语欢，那人家极有可能问你：你叫什么名字，还记得么。

复语欢非神非魔，只是复正茂的小儿子。与他的四个姐姐两个哥哥，合称为“晨耀七子”。复正茂有一妻两妾，正室一直都无法生产，直到战乱时期，两妾都生了六个孩子，才怀上了语欢，谁知一怀就怀了一年有余。后来天下太平，大家都在猜测胎死腹中，语欢才姗姗降世。

复正茂迷信，请人算卦，八字先生说：成开皆大吉，闭破莫商量。你儿子出生一日，长星赤口，这孩子将来，定是个灾星。一语中的，复语欢自此被自家老爹说为成不了大器。

天违人愿。复语欢非但未成大器，还成了个大大器。

复语欢所做的事，那叫雷公动怒，不同凡响，掰掰手指头数一数，总共有三件。

头一件，喜欢丑人。越是丑得惊天动地无懈可击，他越是喜欢。

第二件，好色。十四岁开始纳妾，不出五年，便纳了十三个，而且十三妾里，绝大多数还是美人。于是乎，有人猜测复语欢不是喜欢丑人，而是喜欢极端的東西。或极丑，或极美。而且他的品位十分独特，十三妾里，竟无一人正常。

第三件，断袖。断袖自古皆有。复语欢来得奇，收的男妾多数都是大有来头的。十三妾，七女六男，只有两人的出身稍微平凡，其他皆出自书香世家，名门贵胄。

《天籁纸鸢》

作者简介

天籁纸鸢是一直雄踞晋江榜首的耽美作家，作品很多，流传甚广，文章风格统一。

《天籁纸鸢》以古代架空为背景，主角颠覆一般古代小说形象。开篇走的黑色幽默路线，新颖独特。首先从主角主角复语欢的一大堆妻妾说起，这堆小老婆各有各的毛病，让人无法忍受，于是复语欢不断的取妾。

天籁纸鸢，2005年起开始在晋江原创网发表作品，有《天神右翼》《贵族》《花容天下》《十里红莲艳酒》《神玉》《风流》《天籁纸鸢》《奶牛座的魔履情缘》《魔女游戏规则》等多部长篇小说。文风奇特，以情节见长。现于伦敦留学，主修商学，从事写作，策划，经销等工作。

《天籁纸鸢》

书籍目录

楔子落魄第一章 语欢第二章 复容第三章 拜佛第四章 言之第五章 长安第六章 大会第七章
鸣见第八章 复松第九章 纸鸢第十章 没落第十一章 凌虐第十二章 雨红第十三章 苏州第十四
章 狡童第十五章 追逐第十六章 千落第十七章 冰骨第十八章 赏渊第十九章 中秋第二十章
方局第二十一章 灯会第二十二章 宴会第二十三章 明珠第二十四章 西市第二十五章 机阱第二
十六章 狩猎第二十七章 隔阂第二十八章 反拨第二十九章 贵客第三十章 飘摇第三十一章
醉酒第三十二章 篡位第三十三章 反治第三十四章 释然第三十五章 牵引完结章 重归

第一章 语欢 大庆年间，民间流传着那么一句话：北是京都，西占乾坤，东南晨耀，合而大庆。即指京都长安是皇帝长清的地盘，天地教雄霸西方沙土，晨耀山庄并吞东南两地。身为大庆子民，你若说你没听过晨耀庄主复正茂的名字，别人只会说你孤陋寡闻，但你若说你不知道复语欢，那人家极有可能问你：你叫什么名字，还记得么。复语欢非神非魔，只是复正茂的小儿子。与他的四个姐姐两个哥哥，合称为“晨耀七子”。复正茂有一妻两妾，正室一直都无法生产，直到战乱时期，两妾都生了六个孩子，才怀上了语欢，谁知一怀就怀了一年有余。后来天下太平，大家都在猜测胎死腹中，语欢才姗姗降世。复正茂迷信，请人算卦，八字先生说：成开皆大吉，闭破莫商量。你儿子出生一日，长星赤口，将来定是个灾星。一语中的，复语欢自此被自家老爹说为成不了大器。

天违人愿。复语欢未成大器，倒成了个大大器。十余年前，语欢便已仗着神童的名号，誉满天下，妇孺皆知。一个八岁的猴巴崽子，竟将《太史公书》整一百三十篇倒背如流，数年后，单手击败诗剑公子，杨笙歌。其实，神童每数十年便会出现一个，这些理由不足以让天下人牢牢记住复语欢三字。复语欢所做的事，那叫雷公动怒，不同凡响，掰掰手指头数一数，总共有三件。头一件，喜欢丑人。越是丑得惊天动地无懈可击，他越是喜欢。复家丫鬟星月，生平最大的爱好，便是捡破烂回家，尤其好捡弃童与乞丐。语欢七岁的时候，星月捡了一个五六岁的男孩，此孩童脸上有一块烫伤，丑得让人无法逼视，可复语欢偏偏喜欢他得很，一天挂他身上当秤砣不说，还扬言要娶他当媳妇儿。这话惊动了复正茂和复夫人，连忙把那孩童藏起来不让他见。可语欢一没见着他，便哭着寻死觅活，砸了大堆前朝古董，剪了大批丹东丝绸，直到爹娘受不住，将孩童让出方罢休。说到那个丑陋的男孩，虽貌有缺陷，被人歧视，却毫不自卑，一笑起来，脸上便有两个酒窝。人人都说，倘或他未被烫伤，定会讨人喜欢。不过，那只是假设。顺带一提，那孩子的名字是语欢起的，叫鸣见。

第二件，好色。这是复语欢成名的最大原由。十四岁开始纳妾，不出五年，便纳了十三个，他的媳妇，比他嫂子弟妹姨娘加起来还多。虽说语欢喜欢丑人，可十三妾里，绝大多数还是美人。于是乎，有人猜测复语欢不是喜欢丑人，而是喜欢极端的東西。或极丑，或极美。而且他的品位十分独特，十三妾里，竟无一人正常。第三件，断袖。断袖自古皆有，收男宠也成了富家子弟中的流行。可大部分少爷老爷收的变童，都是优伶相公，通常性子温顺，行为女气，与女子差别颇细。复语欢倒来得奇，收的男妾多数都是大有来头的。十三妾，七女六男，只有两人的出身稍微平凡，其他皆出自书香世家，名门贵胄。那两人都是男妾，十二公子与九公子。前者正是当年被他击败的诗剑公子，杨笙歌。笙歌虽是剑客，却颇有几分书生气，语欢在与他第二次比武时，一包蒙汗药迷晕，霸王硬拉弓，顺手拖回了晨耀山庄，强娶入门，改姓为复。原本平易近人的笙歌终于在复语欢的调教下，变成了一个一点就爆的炸药。

再说九公子，这门婚事是复语欢受阻最多的一回。因为九公子不是别人，正是被捡回来的丑小孩，复鸣见。其实鸣见的性格很不错，知书达理，沉稳庄重，在复语欢娶前六妾之前，两人一直同盘而食，情同手足。自七妾牡丹公子入门后，两人则撕破了脸，一直冷战，用复语欢的话来说，既是：我和他互相讨厌。复语欢有一个云锣，每日必敲。究其原因，方知是九音锣。小锣编悬在方形木架上，十五面大小相同而音高不同，以小木槌击奏。原本是一个潮州商人送给复正茂作礼的，复语欢看到后，便向爹爹讨来使。那一日，复语欢叫人将云锣搬回房，并招来十三妾，笑吟吟地瞅他们一眼，又拿着小木槌绕着云锣走一圈，在第一个小锣上敲一下，自如道：“仙仙。”在第二个小锣上敲一下：“筱蓓。”在第三个锣上敲一下：“烟嫣。”众人仍在云雾中。

复语欢在第四个锣上敲一下：“星月。”笙歌稍有些动容。复语欢将小木槌放在第五个锣表面，飞速拉到最后一个锣，咚咚咚咚咚咚咚咚，连响九声，然随之念道：“霞，樱，容，淡水，鸣见，言之，则宇，笙歌，松。”二妾筱蓓一蹦一跳冲到复语欢身边，抱住复语欢的手臂，发嗲道：“语欢哥就不要卖关子了，快告诉筱筱啦。”复语欢捏了捏她的鼻子，微笑道：“好筱筱，让你松松哥猜猜。”十三公子复松冲出来，从头到脚的火气：“复语欢，你真下流！”复语欢挑眉，弹了弹那锣，摇摇手指头：“风流不下流。鸣见，你来解释解释。”复鸣见走出来，一副不冷不热不咸不淡的德行：“语欢的意思，即是每夜敲锣，敲第几个锣，便是第几妾为他侍寝。”语欢讥笑道：“还是鸣见最了解我。”鸣见含笑道：“客气。”语欢未再理他，见所有姑娘都红了脸，所有公子都白了脸，傲然一笑，挥起小木槌在空中转了几圈，最后在第二个小锣上敲了一下。筱蓓吊在语欢脖子上，笑得合不拢嘴：“语欢哥——”复语欢断袖断得很彻底，很决绝。前六妾与第八妾都是女子，其余尽是男子。不过娶了男的，女的他也未落下，照样每天天气贯长虹踔厉风发，敲锣召侍寝，号

《天籁纸鸢》

称自己如狼如虎。不过财狼恶虎也有精神不振之时。他若想歇息，便会敲第十四个锣，然后独睡。

通常这个时候，女妾集体叹气，男妾暗中叫喜。在别人眼里，复语欢府藏十三位娇妾，自是享尽衾枕之乐。实际上，复语欢过得可不怎么坦荡。确切说，他自意的“霸气”，也只能征服七位女妾。六位男妾，除了排行老大的牡丹公子复容，其他的都是敢怒不敢言，憋屈着过日子。插指头进磨子眼，怪只能怪他自己。也不知是他越大越没耐性，还是对女子有风度些。七位女妾都是他辛苦追求来的，六位男妾，除了与鸣见的婚礼，无一次不闹出血腥事件。复语欢的大妾复仙仙，是杭州县令的女儿，从小被父母灌输三从四德思想，芳龄十九。不笑时一张脸板得怪可怕，一笑起来，那叫一汪春水。平时左一句官人右一句官人，叫得人心肝儿直颤悠。十三妾里她是老大，什么事都得她来管着，压力过大，开始养小动物发泄心情，无奈一养必死，府里的鸡鸭猫狗全给她玩到一命呜呼。终于瞄上了三妾嫣烟的蜥蜴，吓得嫣烟天天提心吊胆，带着她的泡泡到处跑。二妾复筱蓓，即是那个天天把语欢哥挂在嘴边的丫头。十八岁，是个财主的女儿，天真粗线条。复语欢最喜欢她的眼睛。第一眼看到筱蓓的时候，语欢就对身边的鸣见说：“那姑娘眼睛真大，乍一眼看去，整张脸就只剩俩眼睛。”鸣见颌首一笑，不多言语。三妾复嫣烟，与语欢同龄，二十岁。这位女子的出身大有来头，是天地教教主的女儿，原姓赏。早在娶嫣烟之前，天地教便已雄居西土，可惜势力与晨耀山庄相比，还是差了一截。赏教主自然不会放弃巴结复正茂的机会，狗腿地把女儿卖了出去。所幸当初语欢尚未断袖，不然赏教主的小儿子也会被他掠走。嫣烟长得像狐狸，还是那种最妖的火狐，身上原有男子最欣赏的风情，却偏偏擅妒。说话总像世界都与她有仇，还养着从天地教带来的蜥蜴，愣哪个男子开始有十二分的新鲜，都会被她吓跑。兔子不吃窝边草，语欢这猴子赌气似的，愣猴上了自家丫鬟。且不是别人，正是那个把鸣见带回来的丫头星月。星月长得颇秀气，但与前三人相比，便显得有些平庸。都说复语欢极端，不丑不美的人，在他身边不会持久。且星月捡破烂的习惯改不掉，厌之。之后两个，复霞复樱，是一对姐妹花。语欢一箭双雕，还洋洋自得。但是很快发现，此二人前为暴露狂，后为偷窥狂，且都自恋得使人无法接受，复厌之。纳六妾，心想事不成。语欢原是一笑了之，却在一夜之间性情大变，突然看上了男子。那人正是后来名满天下的牡丹公子，小侯爷复容。……

《天籁纸鸢》

编辑推荐

天籁纸鸢首部DM作品首次正式登陆地球 此文一出，谁与争锋！ 引爆纸团命中萌点 随书附赠神秘海报 一小攻强娶一堆老婆，后来小受集体造反。 天籁纸鸢是一直雄踞晋江榜首的作家，作品很多，流传甚广，文章风格统一。表现为让你虐心虐肺，开始搞笑，后面虐，笑着哭，哭着笑，人称“纸变态”。 《天籁纸鸢》以古代架空为背景，主角颠覆一般古代小说形象。开篇走的黑色幽默路线，新颖独特。首先从主角主角复语欢的一大堆妻妾说起，这堆小老婆各有各的毛病，让人无法忍受，于是复语欢不断的取妾。 关于天籁纸鸢 我们管这只性别不明（现在已经明了）的东西叫纸变态。 可是这只东西确实是我的心头大爱.....恨得牙痒痒。 在纸大的文章里，永远不要预测结局，因为你永远不会知道他思维的变换速度是你翻书速度的几倍。 最擅长的是： A小受性子很讨打。很会骂人，骂得很爽。性格伪白痴。 B能写小学生作文写到让你哭死，再用很正经的话让你笑晕过去。 C擅长遍身游戏，原来身边的xxx竟然就是华丽完美霹雳无敌的小攻yyy！！ 这变态说她的文都是是轻松搞笑.....轻松时我是能笑到爆，他一正经就开始虐，眼泪成河啊。

《天籁纸鸢》

精彩短评

- 1、这部同名的真心没觉得很好看，，，
 - 2、纸大很一般的小说...
 - 3、风际纸鸢那解久，闲听天籁静看云。
这句诗到现在都忘不了
 - 4、没逻辑
 - 5、删减了很多啊
 - 6、mdzz
 - 7、NP啦
 - 8、感觉纸鸢sama写的文风格 都差不多。。。但是还是挺好看的
 - 9、什么几把玩意儿。
 - 10、永远忘不了高二那年闺蜜推荐给我这本书，一开始我就被17P给惊着了.....但是越往后越喜欢了，虽然那时候纸大笔力还稍嫌稚嫩，现在看有我的雷点（为什么搭上千落又不跟人在一起啊！！）换攻倾向什么的不能忍啊！！
 - 11、啊超爱的耽美小说，文字好得没话说~~很想念纸大大年轻的时候小说里那股子冲劲
 - 12、我还买了纸质版。。。
 - 13、比较洒脱
 - 14、女主不是白雪公主，而是后母皇后。皇后疯狂的爱上了迷人的王子，可王子选择了可爱的白雪。皇后受到重重打击，后来又更疯狂爱上了别国腹黑的王子，可等待她的是什么？那些迷人的，帅气的，尊贵的男人就像那双黑色的高跟鞋，真的适合自己吗？
 - 15、原谅我文化水平太低，看不懂你的书。。。看！不！！懂！！！！
 - 16、千度回首，春深沉醉，
落花有意，流水无情
- 故名千落。
- 17、符合人格之一，结局有点虐
 - 18、毫无逻辑啊.....
 - 19、唯美 很少读言情 更少读耽美 到这里却惊艳了
 - 20、补上。这是高中看的吧，天籁纸鸢的文我为什么总是有点印象。。。前面不是很喜欢，中间剧情急转直下，人物性情也像变了，果然是天籁纸鸢的风格。最后是HE吧，忘了。
 - 21、人真多~
 - 22、其实最后结尾希望语欢和千落在一起。
 - 23、4.8
 - 24、挺喜欢的
 - 25、图书馆里面居然有
 - 26、喜欢！最喜欢最心疼的人物是千落。
 - 27、纸大出品
 - 28、看这书是我看得哭得很惨的一次。
可是，回过头来想想，觉得作者太过炫技了。
他有操控读者情绪的能力，于是一再地不断地翻来覆去地使用这一招，去让读者笑，再让读者苦，再笑，再哭。我不是很喜欢这样的风格，因为到最后其实我已经觉得腻味，没有多少看下去的兴致了。
故事最后的结局到底是什么呢？我发现我已经忘了。因为中间炫技太过，反转太多，到最后实在已经没有什么说服力和感染力了。
 - 29、很好玩的故事 我的耽美启蒙书
 - 30、我爱纸大
 - 31、这种故事风格欣赏不来...最后才看懂攻受，wtf...
 - 32、麻痹简直是平胸加杰克苏受，文笔很一般啊都不知道怎么被捧那么高
 - 33、文字上是真没什么可挑剔的，尽管结尾1v1，过程中我还是有点接受不了

《天籁纸鸢》

- 34、图书馆内藏书
- 35、腐是腐了点，不过故事人物有意思，也喜欢作者的文风文笔
- 36、虐身虐心
- 37、还行
- 38、初中的黑眼圈
- 39、转黑之前很喜欢
- 40、嗯，我喜欢一开始，后来攻受换了我就...
- 41、结局有点乱
- 42、从阿霍处借来的书，刚看觉得太恶趣味，停了没看，看下来觉得还是一本好书，真情实感，真的好看。
- 43、相比于名气超过它的《犹记斐然》，我还是心水这本。爱情中位置的颠倒伤害不了爱情本身，这点让我哭的稀里哗啦的。
- 44、剧情一般吧，但是回忆满载。
- 45、感觉还是犹记斐然好看，这本书看着觉得有点乱
- 46、喜欢
- 47、虐的我一跟头，最是那年江南时，春花正好
- 48、大学时候读过她当时所有的书，越到后来越觉得故事风格都相似，但不得不说因为爱习惯了啊...所以也只好一直爱下去了.....
- 49、看到语欢给别人当宠，语欢呐~
- 50、逼攻为受，风流受，深藏不露攻

- 1、纸大的文算是追过文里比较经典的作品了，虽然这本同名不是偶的最爱，但既然出版了，还是值得收藏的，建议喜欢的朋友可以去晋江书店买哦，还能得到纸大的亲笔签名
- 2、嗯哼我一直很喜欢天籁纸鸢的行文风格。尤其是天神右翼。说实话此人知识实在是渊博《南华梦》里面有一句小南强茉莉大北胜牡丹二十四番花信风吹洛阳牡丹国色天香一句话四小句三个典故不可谓不厉害天籁纸鸢的NP情节让我有一点蛋碎 嗯哼 不过.....暂时不提 我要说的是——桂花糖藕粉！
！从我看了这文之后我幼小的心灵中就对桂花糖藕粉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觉得一定非常好吃！直到大前天吃了一次 尼玛啊！！那是一泡甜甜的浓痰吗！！真难吃啊！！！！复语欢 我恨你
- 3、在书店看到它时激动了一把~这世界时怎么了，耽美都酱紫明目张胆了。欢喜纸鸢SAMA的书，看着斐然很想笑却又很心疼。之前看<天神右翼>也是如此，路西法和米迦尔纠结了我好久。我最欢喜重莲啦<><
- 4、咫尺天涯，三千弱水，只饮一瓢。泣血焚香，青史成灰，我爱不灭。——题记天之骄子，弱水三千。风华正茂，鄙睨红尘。这是那年的他——复语欢。而他，只是一个弃童，地位卑贱，样貌奇丑。就是这样的一个人在复语欢不解世事的年纪走进了他的世界，为他编了一张网，从此，他们再无退路。他叫鸣见，复鸣见。当今皇帝的第九子，圣宠正隆，风华倾世，权倾朝野。而这些都是背叛复家换来的，包括，背叛语欢。然而，这么做他不悔。语欢的世界彻底被倾覆了，除去了复家，他什么都不是。其实看到这里的时候，我挺解气的。为那些被他强娶进门，又弃之如蔽的人。可真正的，复家倒了，他们，她们，真的开心吗？反正我知道的是语欢不开心，很不开心。因为，他找不到鸣见了。那个他从小就一直在他身边的人，那个他一直想娶的人。他曾把自己的柔情与爱意全部交给这个人，如同呵护一个婴儿，现在，再也寻不到他了。他们之间的爱情，我读不懂。藏的太深，爱的太难，撕心裂肺，彻骨不忘。然而又是那样的简单，语欢要的只是鸣见嫁给他，鸣见要的只是语欢只属于他。只是，只是，谈何容易。看文的时候，我一度怀疑着他们的感情，却又一度的肯定。最终无奈的叹一句：纸大的文果真质量。太让人飙泪了~~~~~其实，这本书里让我觉得最悲剧的人是：复容。他的悲剧主因就在于他哀婉温柔的性格，极品小受啊！！可是看到后面，更是有了赵言之这个前车之鉴之后，我的心脏一直备受煎熬着，很怕小受一个格老子的爆发了。毕竟两次被语欢利用，间接导致他前程被毁，婚姻不幸，遇人不淑，这些理由足够语欢翻来覆去的死了。可复容的教养不会允许他这么做的，他的性格也不会允许。他的爱情，一直是被摆布着的。这是他的悲哀，也是他的幸福。在文章第八章的时候就曾经讲过语欢与他的小妾们同游苏州的场景，对于这段，我印象特深，因为我一直觉得这段里面有奸情。像筱蓓，扯完语欢拉复容的，扯语欢不值得稀奇，拉复容，这就值得推敲了。拉这个字，表现出他们的关系很熟啊，也突出了，她没拉别人.....还有言之和嫣烟，这两个人是连在一起写的，写他们的心情是一样的，连句数都是一样的。这么默契的组合没有奸情让人情何以堪.....当然，最逍遥的是语欢。这个时候他又有了春松。别扭傲娇女王受啊~~~~！！（咳咳）总之，我是一见到他就挺激动的，这孩子太有爱了！不过这孩子也是遇人不淑，看到心疼死了。是他在语欢落魄的时候陪在他身边，尽管他冷言冷语，鄙视嫌弃，可终究没有丢下语欢，还为语欢心疼不是吗？在语欢为生存挣扎堕落的时候，鸣见什么都做不到。就这一点，足够语欢死心。当年小黄说要把小白当纸鸢放，小白说，我是纸鸢，你是引线，就是飞得再高你也可以把我拉回来，是不是？我们无论走到哪里都会在一起，对不对？就算长大，小黄的梦想一直都只有一个，鸣见嫁给我。这些，曾经是他的整个世界。是什么改变了彼此，又是什么样的执念在他们的心里扎根，青史成灰，此爱不灭。鸣见一直做着那样的一个梦，暮春江南，烟雨如画。线牵纸鸢，纸鸢引线。小黄对小白说。鸣见鸣见嫁给我，鸣见嫁给我。（那样冷清的一个人做这样的梦也不容易）他的感情太深，深到残忍。对自己，也对语欢。说不清对与错，只是想到鸣见是幸运的。有那么一个人会一直陪着他，幸好鸣见一直爱着他。看文的时候一直一直想着讨厌鸣见的理由，结果想了很多种后被鸣见秒杀了...他就是有这种让人又爱又恨的魅力，无奈又心疼。那个俾睨天下的少年，他可以两面三刀，他可以冷血无情，他可以背信弃义，他可以云淡风轻，这样的人本就是天之骄子，江山之主，想要的本就不多，却选了个最难的，复语欢，只要他一个。这辈子，下辈子，下下辈子。“语欢，不要再离开我了”否则我伤不起！这一句是替鸣见嚎的。文中确实有这个场景来着....看着我特揪心，不过幸好他们在一起了。看到结局，我想起了一句话，觉得很合适，盗用一下。语欢，有生之年，誓死娇宠。
- 5、看这本书的原因是 咳...咳... 上课后排坐着俩腐女和一个拉拉 天天一门心思的不听课 只看电子书 突

《天籁纸鸢》

然一日清晨 腐女之一如获至宝的捧出一本书 激动地说：看来图书馆的老师购书只看排行不管内容的！于是这本《天籁纸鸢》传了N手后，沦落到了我手里，读完觉得还成次日网聊 遇见一位嗷嗷能读小说的高中的性取向正常的男童鞋 问他是否涉猎过耽美这种小说 他说没有 并一再强调他喜欢女人 对男人不感兴趣 读了会起鸡皮疙瘩 忽然之间明白了——这就是男人与女人的区别呀~呀~呀！

6、这个.....有点腐.不过我还喜欢啦.喜欢啦.不过他那个后宫太多啦吧.鱼龙混杂.不过这个绝对是首部古代腐版小说.呀,,,bl.....这个作者不是在中国的.所以思想上要前卫一点啦.看的时候.我一有怀疑作者本人就是个gay啦.是不是就不一定啦.不过我不歧视同志.完可以接受的,大爱.喜欢的看

7、几乎是一夜未睡，精神却好得很。上了岁数以后好久没有这样了。一口气看完，把棉被裹严实，侧躺个舒服的姿势，抽几张纸巾垫在眼角下。看到最后的时候迷迷糊糊的，也不知道是不是清醒的了，天就这样慢慢亮起来，纸巾湿透，仿佛做了一个漫长的梦。果然，再没有比这更好的减压方式了（虽然也没啥压可减的.....），真是太满足了。看了这么多年纸大的文，怎么就把这篇落下了呢？《天籁纸鸢》应该是《天神右翼》前的最后一篇了吧？也许真是当年追天神追惨了，又时逢高考，一直觉得天神是个纸大文的分水岭，之后的文风不一样了，BG多了BL少了，作者性别也由男转女了（。。。

。||）所以这篇文看得我，怎么说呢，一下子就穿越了，重返十六岁，高二那会看文的感觉又回来了。那时候最喜欢纸大的古代文了，风流神玉琼觞花容天下什么的，还有这篇《天籁纸鸢》，就是纸大的这种调调，不是下狠手狠狠地虐，而是那种半死不活的，连绵不绝的，静水流深的（。。。）虐来虐去，最要命了。就像小孩子你打他的时候，他可以不掉一颗眼泪。当你打过之后再摸他脑袋，他肯定会哭得惊天地泣鬼神。就是这种感觉，催泪效果真不是盖的。一边写这些，还在回想着文中的桥段。这文放在纸大的古代文中比一比，也还算不错，其实我觉得可以再虐狠一点，特别是鸣见，最后真让千落把鸣见弄死了说不定会更给力呢。就像《风流》和《琼觞》一样，到现在依然是两个泪点。想想其实这文真不适合这么圆满的结局。ps,当年这文在晋江上也算是一道风景吧，“17P新坑”一出，世界安静了.....话说当初好像就是被文案上的“17P”雷到才一直没看吧。被文案骗了呢。

8、这是我接触纸大的第一篇文（之前有看风流、后来实在受不了放弃了）我想这个故事也许对于我来说其中的人物有些模糊了、却忘不掉有些辗转的执念、明明可以恨却还是忘不掉、也许一切都是这样不如意、达不到绝对的完美、却能在一个人的庇护下得到后来安稳的一生、

9、买这本书还是在09年的11月底，它刚出来不久。会买《天籁纸鸢》完全是因为名字，和作者同名的书名在初见的时候还让我怔了一下，在想会不会是文集什么的，结果一看简介才发现不是。一群小受不满小攻造反的故事。挺吸引人的标题的。而且那个时候我恰好也在班里造反了。作为一个高一的新生在原班级相处的很愉快之后在新班级多少会有些不适应，但是和一群完全没有任何共同语言而且脾气都不是很好的同学相处就算脾气再好也难免吵架。但是我把怨气发在了老师身上，比如和老师吵架或者上课上到一半跑出去之类的。于是“造反”俩字吸引了我，想看看一群小受到底能反到什么地步。现在想起来不禁想笑，平生第一次买耽美竟然是在这样的情况下。十三妾，七女六男。在封底看到简介的时候心想，这么花心，不造反才怪。抱着好玩的心态看了下去，才发现不然。所谓的花心，只是因为没遇见对的人而已。复语欢的心到最后还不是给了鸣见。而且看到鸣见在井边留字“我只想语欢”的时候。心微微动了一下。3年没翻书，没想到最记得的竟然是这句话。纸大难得不雷。这本特为尤甚。除了对最后复鸣见反攻这件事不满以外其他都是好的，可能因为我个人比较萌帝王受。

10、早就听闻天籁纸鸢的大名，没想到看了她的文章，就非常喜欢她笔下的每一个人物。要说恶趣味，我最喜欢的还是复松，原名春松，还有复言之，原名赵言之。喜欢的原因是什么？就是他们说的话！春松会说你这个村昏晃来的！赵言之会说而公！啦啦，都是粗话，但是我喜欢。有个性的说。最纠结的是鸣见，说到底，我是抱着喜欢又不喜欢的态度，不知道这人在想什么。真想让他去.....还是不说的好。反正我这人有恶趣味，说得也不一定是好话。呵呵。复语欢当初是很年轻气盛，不可一世。就不能谦虚一下吗？哎.....这时已经发生了，还有什么可挽回的呢？说来说去，你要振作起来才是。人生的道路还长着呢，别那么早就丧气。后来啊后来，和鸣见好上了，你们之间的深仇大恨滚到了喜马拉雅山了。是个好结局。全篇的番外是五则短篇小番外，加起来就只有两页多。书内赠送的海报是水彩图，很好看。力荐。

11、认识老纸是从那篇《天神右翼》开始，前几年在晋江混的时候，看到天神雷打不动的占据各榜单榜首的位置，然而篇幅确实又有些宏大。所以在下定决心之后，终于将天神一文啃完，从此对老纸欲罢不能。将之晋江专栏的文文全部拜读一遍，发现，此人的文风还真是峰回路转，字字珠玑却又雷点甚多，但是依然能让人一路追随。这篇《天籁纸鸢》应该是纸大早期的文，刚开始时文笔还有些生涩

《天籁纸鸢》

，不古不今，用现代的话语调侃一会儿却突然冒出几句古文，让我好不适应。这大概是老纸文风摸索阶段的特点吧，但是剧情的急转直下跌宕起伏，已经表现出了纸大以后文章的特点。真的是翻开第一页，永远不知道下一页会出现什么。呼~作为支持中国耽美事业的一枚，咱可是跑到新华书店买的全价正版书。废话不多说，纸大我永远追随你~

12、俺小白史上第一本耽美小说。最初并不知道是耽美。只是好奇语欢的泡妞本事。么想到看着看着这厮转性开始泡男人了，且一个接一个的极品男人。他的十三个女妾男妾让我目瞪口呆。继而，继而，我沉沦了。纸变态的书都很虐，这本我看的叫一个摧心，几次妄图架空穿越去安抚俺可怜的小语欢。呆滞数天，然后就开始了HLL的转变。特别具有历史意义，需要特别的纪念一下。

13、天籁纸鸢的文是当初刚入耽美文时就看的。天籁纸鸢的《天籁纸鸢》，看文时想的是作者的名儿都是这个，想必是得意之作啊。现在看到实体书的出版，还是很高兴的，有那么好看的封面，也感谢下ENO大人。-----不知道有没看过以前未删改版本的，其实觉得出版的版本有些情节还是弱化了很多，纸大的文虽然情节很好看，但实际上描写都是很精致的，可能是做不到完整出版，毕竟现在是和谐社会。哪些可爱的人儿依旧在我们脑海中，人物的刻画真的很花心思的，我对每个人物都报有爱啊，有那么可爱的独占欲鸣见，格老子的赵书生，还有我们的窝囊攻君复语欢.....还是很喜欢他们说的简评----一群小受不满小攻造反的故事。-----可不可以也再推荐下纸大的《花容天下》。

14、ctrl+v,原文复制说到纸团活体我当年在现实中还真遇到过一个。 那年我大三，去同学的房子里玩。 当时在场的还有别人。 我上网，正好在逛XQ，被另外一个女生看见了。 结果她很激动，问我看没看过“京扬”。 我很疑惑，我看了如此多小说，没听过京扬啊。 她说是“天籁纸鸢”写的，注意是“天籁纸鸢”不是天籁纸鸢哦。 我恍然大悟，原来是琼觞啊..... 然后她说，你也看枕美啊。 我心里很明白她指的是耽美..... 现在她去了英国了，不知道有没有如愿遇到她的纸大呢？

章节试读

1、《天籁纸鸢》的笔记-琼觞

喜欢梅影。琼觞，伤的血淋淋。

2、《天籁纸鸢》的笔记-第238页

春松：怎么办怎么办？怎么办，怎么办！

赏渊：怎么了？

言之：凉拌！给尔公闪开！

春松：我把万岁爷的指南针弄坏了！

言之：你说的是语欢送他那个？

春松：不是那个我急什么急啊！

言之：你等死吧。

春松：怎么办！怎么办！我已经死透了！

赏渊：哪有死透，这没事的。

春松：怎么会没事？！

赏渊：我教你，你去亲我哥一下，弄坏个指南针就不算什么了。

春松：为什么？

赏渊：去了就知道了。

言之：他真去了？你到底在想什么？

赏渊：嘿。

言之：？？？

赏渊：回来了？亲了？

春松：亲了。可是什么都没发生啊。

赏渊：现在你是真的死透了。

言之：……

此梗可以套用很多地方

就是赏渊这性子这城府这思想，我看天地教之所以可以不同晨耀般被皇朝扳倒，这和教主是有分不开的隐藏关系的吧==

帮忙理顺下关系好对号入座：

万岁爷即鸣见，是复语欢的竹马竹马也是当朝九皇子，后继位成了天子。按照目前情形推断万岁爷有且仅有复语欢一人，无后宫无妃子，且宠爱之倍加

春松即苏州春家春小爷，小时候走了孽运和复语欢扯上关系并发展为敌视情节。后来几年见语欢如见仇人，非躲即辱。被复语欢摆了一道失了身，成了其十三妾六男妾之一复松（要我说，这里语欢说的对，复松是比春松来得好听|||||）。后晨耀山庄倒，他又回苏州做回他的春小爷，而后再收留了潦倒的语欢，对其也算是爱护有加

言之即赵言之，蓉城首富赵大海的小公子，年少轻狂同一卖烧饼儿的姑娘对上了眼，就倾了家业和身份同那姑娘结了连理。可好景不长姑娘变悍妇逼迫着他敢怒不敢言，被路经此地的复语欢相上，甜言蜜语外加强行霸道就夺了他的身，硬是把人家绑回了家。晨耀倒后他入了仕，考取了个探花，至今看语欢不顺眼（==

赏渊即天地教教主，复语欢同父异母的弟弟。猴孩子一个，脾气倔性格差，总之小时候就是个不讨喜光讨嫌的主儿。长得水灵似女孩儿，大了越发清隽起来 总之按照语欢的话来讲，能生得女子一般的细腰甚是难见吧

虽然人物多，但至少我看来每个人都还能成形并且一些情感不去深究还好一深究终究是数不清理还乱

《天籁纸鸢》

。一个个回味过去，就会觉得复语欢真是走了好运啊，强抢来的男妾大部分最终还是都应了他的情，即使现今有的还是耿耿于怀，但终究还是无离不弃

《天籁纸鸢》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